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声学

公告编号：2014-079

债券代码：128009

债券简称：歌尔转债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孙红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核查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同意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后的509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其作为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

本次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计算方法，价格确定过程合法、有效。

2、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是否符合可行权条件进行核实后，一致认为：公司 509 名激励对象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事项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公司 509 名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3、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核，一致认为：公司获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相关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 67 名激励对象按照相关规定获授预留股票期权，预留期权授予日为 2014 年 12 月 30 日，预留期权行权价格为 26.02 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12 个月。

特此公告。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